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N.9/272
12 March 198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第十九届会议

1986年6月16日至7月11日，纽约

临时议程及其附加说明和暂定会议日程

秘书处的说明

一、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国际支付
5.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6. 运输港站经营人
7. 工作协调
8. 各公约的现状
9. 培训和援助
10. 联大关于委员会工作的决议
11. 今后的工作
12. 其他事务
13. 通过委员会报告

二. 临时议程附加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第十九届会议将于1986年6月16日至7月11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会议将于1986年6月16日星期一上午10时30分开幕。委员会由下列成员国组成：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埃及、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拉克、意大利、日本、肯尼亚、莱索托、利比亚、墨西哥、荷兰、尼日利亚、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和众国、乌拉圭和南斯拉夫。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委员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一项决定，委员会在每届会议上选举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

项目 3. 通过议程

建议所有项目均在全体会议上审议。本说明第三部分提出一个暂定的会议日程。

项目 4. 国际支付

(a) 国际汇票和国际车票公约草案

1984年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以三个星期的时间审议了国际流通票据工作组拟订的《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草案》，委员会决定作出进一步的工作以便改进公约草案，并把这项工作委托给国际流通票据工作组。

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要求该工作组完成此项工作，以适当的形式向委员会提出一份公约草案，供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由于邀请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国以及所有其他国家和有关国际组织参加该工作组编写公约草案的各届会议，因此建议委员会审议公约草案时，不再重新审查已经过彻底讨论的那些问题，除非有充分明显的理由要这样做。

国际流通票据工作组于1985年12月9日至20日在维也纳举行了第十四届会议，完成了对《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的审议和修订工作。委员会将收到该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工作报告(A/CN.9/273)。委员会还将收到经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和该工作组第十三与十四届会议修订的公约草案文本(A/CN.9/274)。

还将得到对1981年公约草案文本的评注(A/CN.9/213)、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报告(A/39/17)和该工作组第十三届会议报告(A/CN.9/261)的副本。

(b) 电子处理资金划拨

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决定请秘书长将电子处理资金划拨法律指南草案送交各国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征求意见。委员会还要求秘书处与贸易法委员会国际支付研究小组合作，根据收到的意见修订法律指南草案，以提交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和可能时给予通过。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的一份报告(A/CN.9/278)，其中就委员会对法律指南似宜采取的行动以及在这方面今后应进行的工作提出建议。本届会议上还将分发法律指南各章草案(A/CN.9/250和Add.1-4, A/CN.9/266和Add.1-2)的副本。

项目5.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将于1986年3月17日至27日在维也纳举行第

八届会议。委员会将收到该工作组第八届会议工作报告 (A/CN.9/276)。委员会还将收到秘书处的一份说明 (A/CN.9/277)，概述委员会今后在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这个领域应进行的工作。

项目 6. 运输港站经营人

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于 1986 年 1 月 6 日至 17 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九届会议。委员会将收到该工作组第九届会议工作报告 (A/CN.9/275)。

项目 7. 工作协调

(a) 当前在国际贸易法领域的活动

联大第 34/142 号决议要求秘书长向委员会每一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介绍其他机构和国际组织在国际贸易法方面的活动，并就委员会应采取的步骤提出建议。

委员会将收到一份关于各国际组织目前在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方面所开展的活动的总报告 (A/CN.9/281)，该报告将对秘书长以前提交给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A/CN.9/237 和 Add.1-3) 所载的资料作出新的补充。委员会审议该议程项目时，各国际组织的代表将有机会介绍各自组织的活动。

(b) 其他组织当前在国际商事仲裁领域的活动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本议题的一份报告 (A/CN.9/280)。

(c) 自动数据处理所涉法律问题

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决定把自动数据处理在法律上对国际贸易往来的影响这个

议题作为一个优先项目列入其工作方案。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计算机记录的法律价值的报告(A/CN.9/265)，并通过了关于这个议题的一项建议。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自动数据处理所涉法律问题的进一步报告，其中并对今后行动提出建议，以协调该领域的工作。

项目 8. 各公约的现状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下列各公约和议定书现状的一份说明(A/CN.9/283)：《国际销售货物时效期限公约》(1974年，纽约)；《修正国际销售货物时效期限公约议定书》(1980年，维也纳)；《1978年联合国海上货物运输公约》(汉堡)；《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1980年，维也纳)；《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公约》(1958年，纽约)。

项目 9. 培训和援助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个议题的一份报告(A/CN.9/282)。

项目 10. 联大关于委员会工作的决议

委员会似宜注意到联大1985年12月11日关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工作报告的第40/71号决议和1985年12月11日关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国际商事仲裁示范法的第40/72号决议。本届会议期间将提供这些决议和第六委员会报告(A/40/935)的副本。

项目 11. 今后的工作

(a) 第二十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第二十届会议将在维也纳召开。秘书处将提供有关该届会议的日期消息。

(b) 各工作组的届会

委员会似宜商定各工作组在第十九届到第二十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的日程表。

(一) 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

该工作组有关举行其第十届和第十一届（如需要的话）会议的建议载于该工作组第九届会议工作报告之中（A/CN.9/275，第99段）。秘书处已将其第十届会议会期预定为1986年12月1日至12日，但尚需委员会批准。

(二)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

该工作组关于举行其第九届会议的建议载于该工作组第八届会议工作报告之中（A/CN.9/276）。

项目12. 其他事务

委员会将收到一份与贸易法委员会工作有关的近期著作的书目。

项目13.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联大在其第2205(XXL)号决议第10段中决定，委员会应每年向联大提交一份年度报告；该报告还须同时提交给贸易和发展会议以征求意见。根据第六委员会的一项决定（A/7408，第3段），委员会的报告应由委员会主席或由主席指定的主席团成员向联大介绍。

三. 暂定会议日程

- 6月16日(星期一) 会议开幕(议程项目1)
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3)
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草案(议程项目4(a))
- 6月17日(星期二)至
7月3日(星期四) 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草案(续)
7月4日(星期五) (联合国假日, 不安排开会)
7月7日(星期一)至
7月9日(星期三) (下列议程项目的次序由会议决定)
电子处理资金划拨(议程项目4(b))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议程项目5)
运输港站经营人(议程项目6)
工作协调(议程项目7)
各公约的现状(议程项目8)
培训和援助(议程项目9)
联大决议(议程项目10)
今后的工作(议程项目11)
其他事务(议程项目12)
- 7月10日(星期四) (草拟报告, 不安排会议)
7月11日(星期五) 通过报告(议程项目13)

每天开会时间为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至下午6时, 但6月16日星期一除外, 该天会议将于上午10时30分开始。